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公众参与说明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0 月

目　录

1 概述.....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1
2.2 公开方式.....2
2.3 公众意见情况.....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3
3.2 公示方式.....3
3.3 查阅情况.....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7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7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7
4.3 宣传科普情况.....7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7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7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7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7
6 报批前公开情况.....7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7
6.2 公开方式.....8
7 其他.....8
8 附件.....9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工程验收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有助于加深对建设项目潜在影响的了解，有助于确定符合实际的替代方案和设计方案以及环境影响减缓措施。让与该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也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并提出自己对该建设项目所持的态度，从自己的利益和公众的利益，发表自己就该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观点，以达到评价工作的完善和公正，得到项目所在区域广大群众和居民的理解和支持，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更加民主化、公众化。

2019 年 12 月，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北京天地智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由于新冠疫情影响，本项目环评工作一直未启动。2020 年 4 月 8 日，该项目在哈密开发报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报纸公示，2020 年 6 月 2 日，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政务网站（http://www.btnsss.gov.cn/zwgk/sthj/73024.htm）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报纸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

2020 年 6 月 18 日，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政府网（http://www.btnsss.gov.cn/zwgk/sthj/73365.htm）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公告，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同期在哈密开发报纸进行两次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告。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接受环评委托开后，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和 6 月 2 日分别开展第一次报纸公示和网络公示。

首次公示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环评审批程序、公众参与程序和方案以及各阶段工作初步安排、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及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政务网（http://www.btnsss.gov.cn/zwgk/sthj/73024.htm）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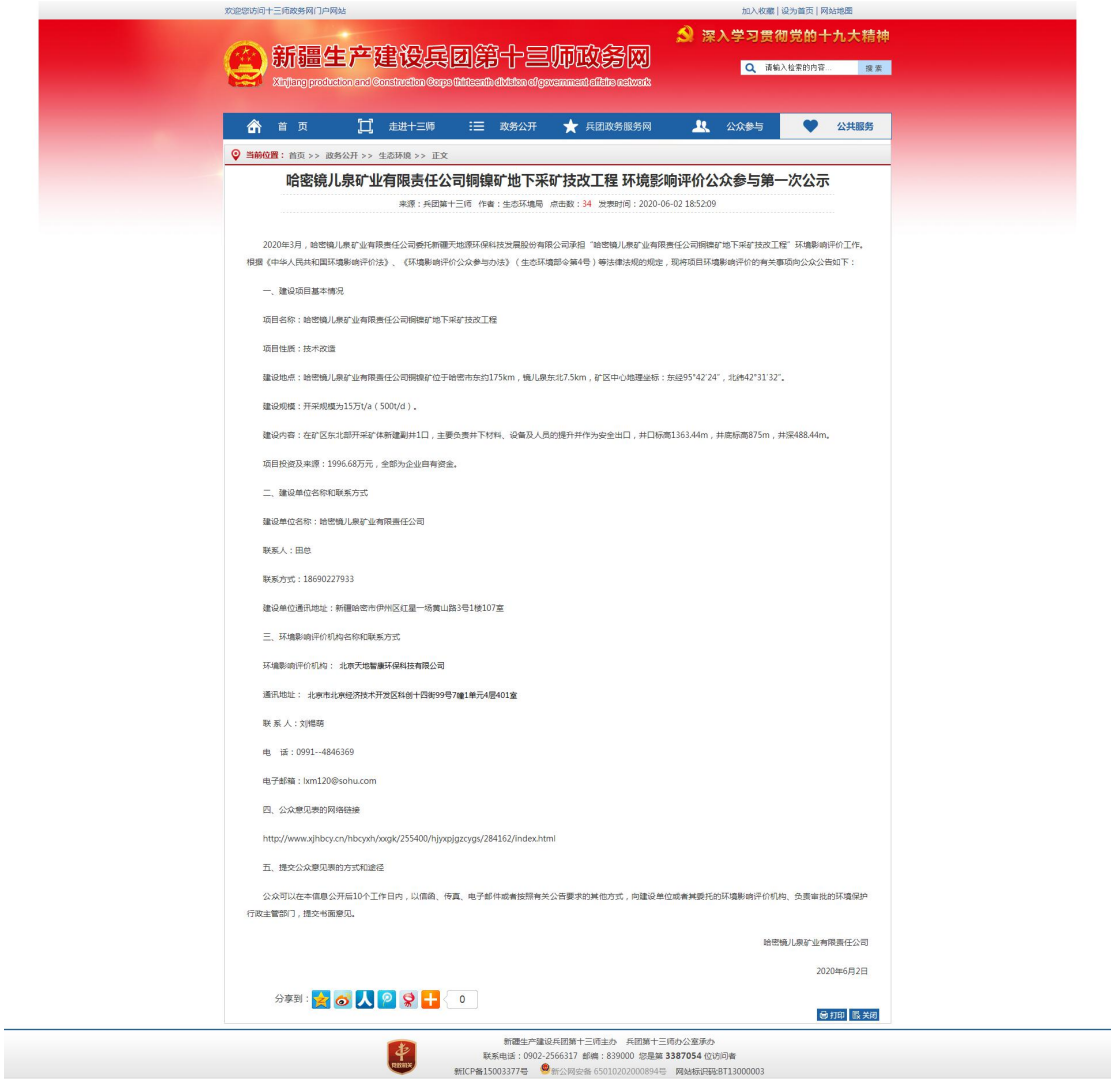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第一次公示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政务网（http://www.btnsss.gov.cn/zwgk/sthj/73365.htm）上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向公众告知征求意见稿及其网络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相关信息，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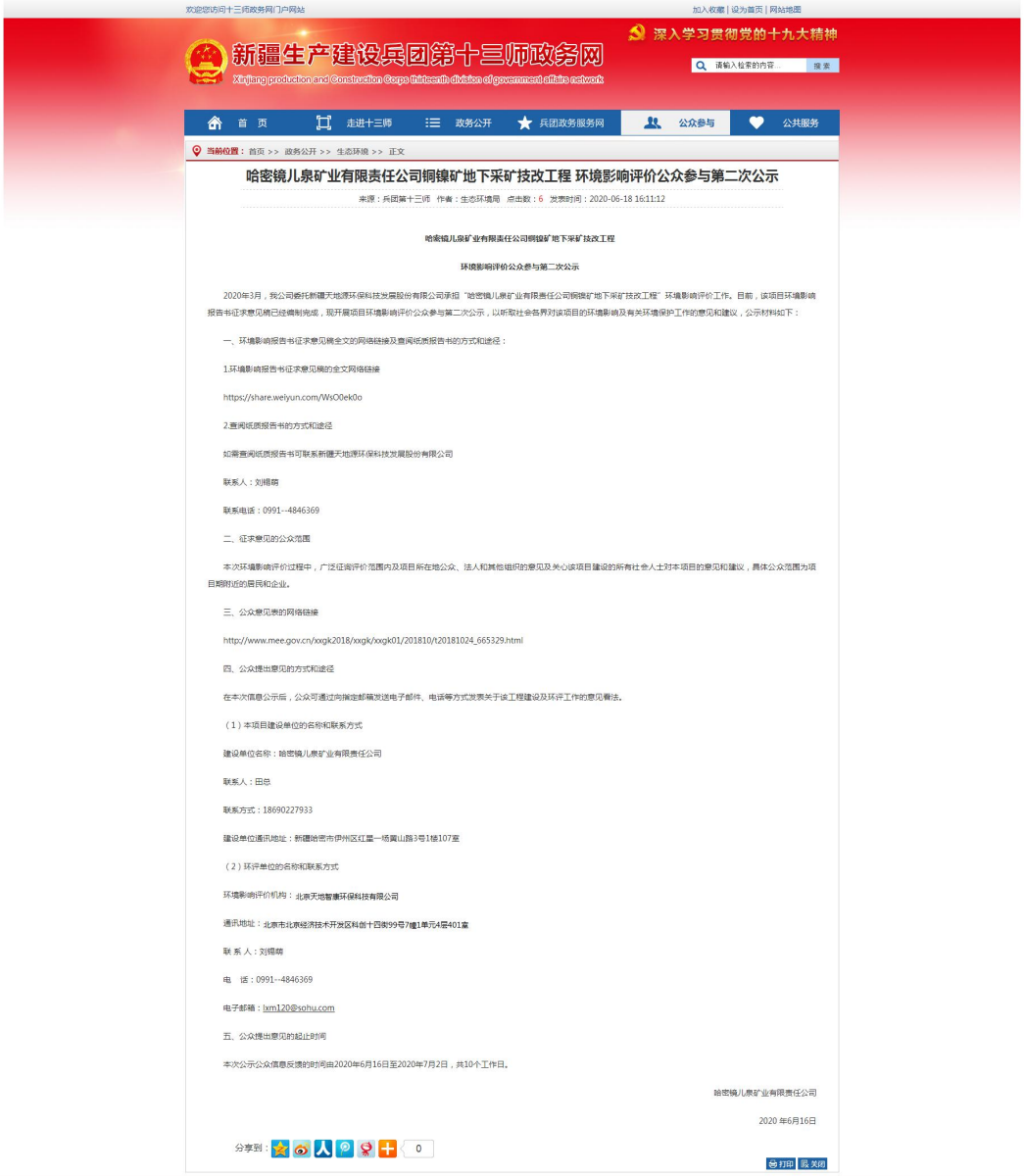

欢迎您访问十三师政务网门户网站　　加入收藏 | 设为首页 | 网站地图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政务网

Xinjiang production and Construction Corps thirteenth division of government affairs network

请输入检索的内容…　搜索

首 页　走进十三师　政务公开　兵团政务服务网　公众参与　公共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公开 >> 生态环境 >> 正文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来源：兵团第十三师　作者：生态环境局　点击数：6　发表时间：2020-06-18 16:11:12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2020年3月，我公司委托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现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https://share.weiyun.com/Ws0Oek0o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楠楠

联系电话：0991--4846369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公众范围为项目周附近的居民和企业。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1）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田总

联系方式：18690227933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红星一场黄山路3号1楼107室

（2）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北京天地智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7幢1单元4层401室

联 系 人：刘楠楠

电　话：0991--4846369

电子邮箱：lxm120@sohu.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由2020年6月16日至2020年7月2日，共10个工作日。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6月16日

分享到：　0

打印　关闭

图 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和 6 月 22 日在所在地的哈密开发报报纸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两次公告。

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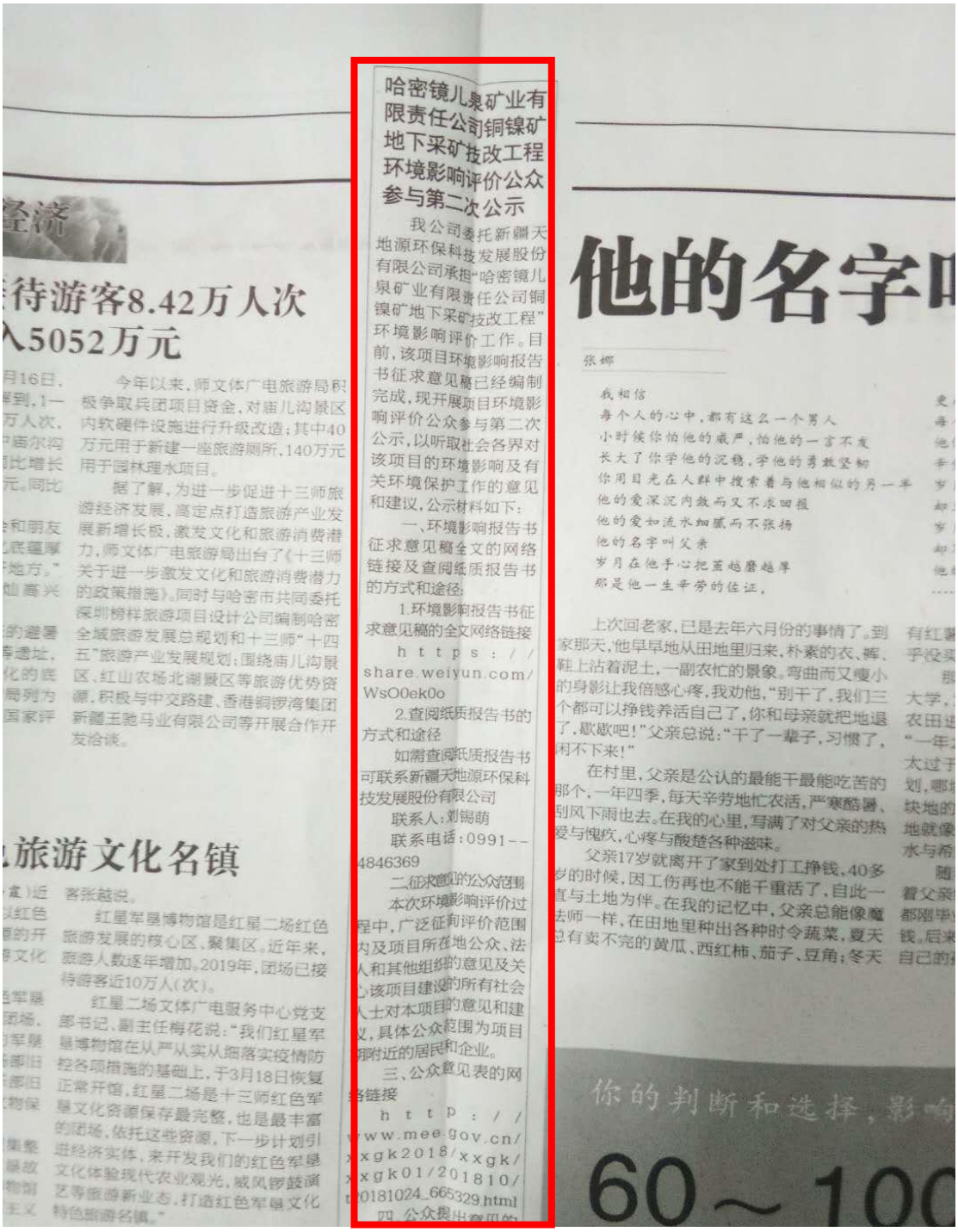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委托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现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以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及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材料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https://share.weiyun.com/WsO0ek0o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新疆天地源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锡萌

联系电话：0991--4846369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公众范围为项目附近的居民和企业。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

图 3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图 4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2.3 其他

征求意见稿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发邮件或者通过电话、传真、信件等方式与我

公司联系，也可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征求意见稿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收到公众对环境影响方面提出的质疑性意见，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未收到公众通过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本次报批前公开方式为网络公开，公开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开网站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政务网，该网站在是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当地政务网站，访问流量较大，且可以上传并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选择该网站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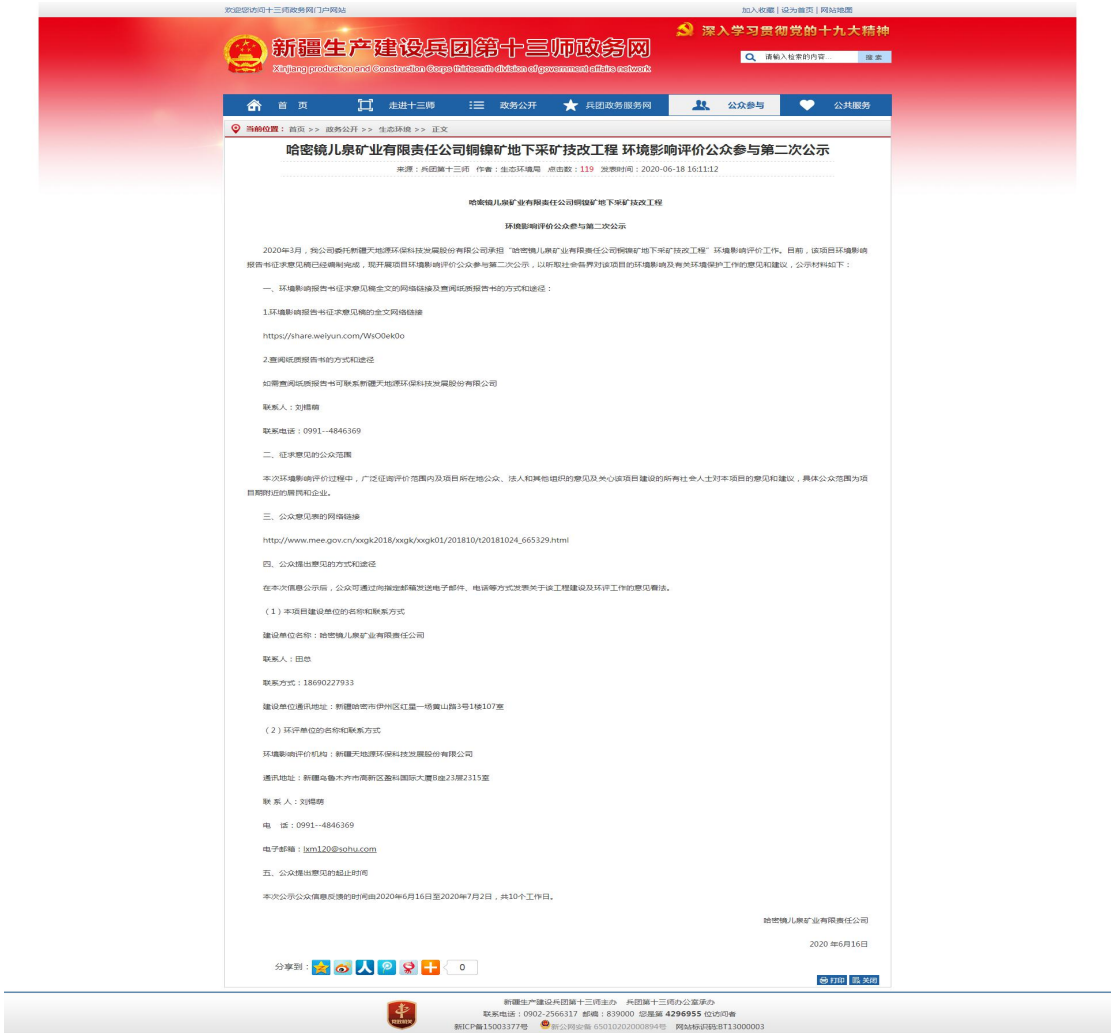

图 5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7 其他

本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公告过程中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存档备查。

8 附件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 信 承 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铜镍矿地下采矿技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哈密镜儿泉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时间：2020年06月22日